

# 2022 年全國新興科技智慧農業應用創意競賽

一、依據 111 度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計畫之區域推廣中心計畫辦理。

## 二、競賽主題

氣候變遷造成糧食危機，已在全球發生。NASA 最新研究指出，2030 年全球主要糧食作物將因氣候變遷減產。如何運用新興科技解決農業問題，是本次競賽重點項目，作品內容包含元素如：大數據、物聯網、智慧機械、人工智慧、AR、VR...等，且說明運用哪些元素，或是可應用哪些在農業中，以解決目前農業問題。

##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合作單位：新興科技推動計畫辦公室
- (三) 主辦單位：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計畫區域推廣中心(國立虎尾農工)

## 四、競賽類別

- (一) 報名條件：全國公私立高中職在校學生，另需有指導老師。
- (二) 競賽說明：運用新興科技(IoT、AI、大數據、雲端應用、行動應用、智慧聯網、AR/VR/MR 等)相關技術解決目前農業問題，減少農業損失提升種植或養殖方法。並於 111 年 7 月 5 日(二)9：00 進行線上說明會。連結網址 <https://meet.google.com/occ-rwbk-eid?authuser=0>

## 五、參賽規定

- (一) 每位學生僅限報名 1 件作品，且須依規定繳交資料，如違反上述規定，則取消參賽資格。
- (二) 每件參賽作品以 2~4 位在校學生報名為限。
- (三) 參賽作品之組員及指導教師皆須屬於同一學校，指導教師 1~2 名(須為該校編制內教師)。
- (四) 參賽團隊同意遵守主辦單位所規定之競賽須知及評審委員會所決議之各項評審公告、規則及評審結果。
- (五) 參賽團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對於獲獎團隊撤銷其獎項並追回獎金、獎狀或獎品：
  - 1. 參賽作品應由參賽學生親自創作，不得仿製或抄襲他人作品。
  - 2.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學生自行創作(老師得協助指導)之作品，且無任何剽竊、抄襲、冒名頂替或其他侵害他人專利、專門技術、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 3. 參賽作品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
- (六) 參賽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影片剪輯、接受攝影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

- (七) 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修改競賽相關須知，並公布於競賽網站。參賽團隊應經常注意網站公告，不得以未知悉為由提出異議。
- (八) 競賽網址：<https://reurl.cc/mobndl>

## 六、繳件規範

- (一) 裝置或系統概述文件內容請詳參附件 1(第 5 頁) , word 檔 , 不得超過 3 頁 , 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 。
- (二) 作品概念介紹影片 3 分鐘內 , 含團隊成員合照於片尾。(上傳至 Youtube 網站 , 隱私權點選為「不公開(僅知道網址的才能觀看)」, 上傳後將影片網址填入線上報名資料內。
- (三) 匿名原則 : 繳交之資料內容(含影片)除大會提供之表頭之外 , 不得提示或暗示參賽單位 ( 如 logo 、 學校名稱、指導教師姓名等 ) 由評審委員及競賽委員會決議扣分或取消資格。
- (四) 初賽階段透過各隊提供的「裝置或系統概述文件」及「作品概念介紹影片」進行評分。文件檔名「校名+作品名稱」(附件 1) 。請各隊備齊參賽資料 , 於 8 月 3 日(三)17:00 前上傳相關資料 , 完成初賽報名程序。
- (五) 決賽階段透過各隊提供之「實體作品」、「決賽簡報」以及「現場答詢」進行作品評分 , 2022 年 8 月 9 日(五)將於網站公告決選入圍名單。決賽入圍之隊伍應於 8 月 26 日(五) 至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國立虎尾農工)做現場的實體展示團隊作品 , 並向評審老師進行 10 分鐘簡報 , 未於預計準備時間內出席決賽簡報之團隊 , 視為放棄入圍資格。
- (六) 由於因應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 , 因此提醒各參賽團隊應密切注意本中心網站之競賽相關公告。

## 七、報名方式

(一) 線上報名網址 : <https://reurl.cc/1ZLxom>

1. 線上報名完成後 , 主辦單位將以 Email 通知上傳位址。
  2. 將以下文件上傳至主辦單位 Email 通知的 Google 雲端位置。
    - (1) 附件 1 -系統概述文件。
    - (2) 附件 2- 參賽切結書 , 另參賽切結書須由所有團隊成員親筆簽名 , 需掃描成 PDF 檔 , 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2MB 。
    - (3) 附件 3-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需掃描成 PDF 檔 , 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2MB 。供承辦單位查驗本學年度「在學身分」使用 , 若學生證無法辨識註冊章時 , 請學校單位「開立在學證明」一併上傳。
    - (4) 「作品概念介紹影片」上傳至 Youtube 網站 , 務必將影片網址填在附件 1 內容中
- \*請注意 , 報名以及上述競賽文件及影片繳交的截止日期為 2022 年 8 月 3 日(三)下午 5 點截止。若報名後沒有收到 Email , 請直接來電詢問報名情況 , 05-6322767#481 。**

## 八、競賽日程表

日期	時間	活動項目
2022年7月5日(二)	9:00	競賽線上說明會
2022年7月5日(二)~ 2022年8月3日(三)	17:00 前	1.網路報名 2.同意書(電子檔) & 學生證正反影本(電子檔) 3.上傳作品概念介紹影片及競賽文件
2022年8月9日(二)	12:00 前	入圍決賽名單公告
2022年8月26日(五)	9:00~16:00	決賽(現場評分) 地點：本校新興科技遠距教室

註： 1.未能於預計準備時間內出席決賽簡報之團隊，視為放棄入圍資格。  
2.報告時發生軟硬體無法配合情形，參賽團隊需自行負責，不可依此情形提出異議或延長報告時間。

## 九、評審標準

- (一) 評審團成員由競賽委員會共同邀請，由專家學者代表共同組成。
- (二) 評審團設總召集人一名，負責主持評審會議及與評審相關工作事務的協調。

### 初賽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權重
創新性	50%
實用性	25%
技術性	25%

### 決賽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權重
創新性	30%
實用性	20%
穩定性	20%
資料完整性(主題相關、文件完整度、問題定義)	20%
說明展示表達能力	10%

## 十、獎勵方式：

第一名(1 組)：獎金新台幣 10,000 元、獎狀乙紙

第二名(1 組)：獎金新台幣 8,000 元、獎狀乙紙

第三名(1 組)：獎金新台幣 5,000 元、獎狀乙紙

佳作 (6 組)：獎金新台幣 1000 元、獎狀乙紙

特別獎 (6 組)：獎金新台幣 500 元、獎狀乙紙

人氣獎(1 組)：現場人氣投票最高者，獲頒獎品、獎狀乙紙。

\*請注意，參賽作品如不符合競賽內容與水平，該獎項得以從缺，名次無替補。

\*人氣獎採現場掃 QRcode 方式投票，一隊一票，不得重複投票。

## 十一、聯絡方式：

新興科技區域推廣中心(國立虎尾農工)競賽聯絡人：劉伊婷小姐

聯絡電話：05-6322767#481

聯絡信箱：technology@hwaivs.ylc.edu.tw

## 裝置或系統概述文件

- 裝置或系統概述文件需為 word 檔(副檔名為.docx) , 以 A4 紙張格式 , 最多不得超過 3 頁 , 超過頁數時系統會自動截尾 , 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10MB
- 版面設定為直向紙張 , 邊界為上2cm、下2cm、左2cm、右2cm、裝訂邊1cm。
- 字型統一用標楷體 12 字型 , 單行間距 , 與前後段距離3pt。
- 系統概述文件須具備之內容如下
- 上述說明請於繳件時刪除。

- I. 前言
- II. 創意想法描述
- III. 裝置或系統功能簡介
- IV. 裝置或系統使用技術
- V. 裝置或系統應用環境
- VI. 結語
- VII. 影片連結網址

(繳交文件需印出並親筆簽名後掃描成 PDF 檔後上傳至指定位置，且檔案大小不得超過 2MB)

## 2022 全國新興科技暨資訊應用創意競賽 參賽切結書

學校名稱：\_\_\_\_\_

專題名稱：\_\_\_\_\_

本團隊為參加「2022 全國新興科技暨資訊應用創意競賽」(以下稱本競賽)，同意擔保下列事項，以作為取得參賽資格之依據：

- 一、本團隊詳讀競賽須知後同意其內容，願依相關規定參賽，參賽作品應為團隊成員自行創作(老師得協助指導)之作品。參賽作品及參賽過程如有剽竊、抄襲、冒名頂替、其他不法之情事或違反本競賽規則所列之規定者，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與獎盃，如有致損害於主辦單位、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之行為，將由本團隊自負相關法律及賠償責任，概與主辦及執行單位無關。
- 二、本團隊參賽作品未達「商品化」或「量產」階段，如有虛偽不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
- 三、本團隊不會在比賽會場有影響其他參賽隊伍，造成競賽不公的行為，經查證屬實，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及得獎資格，亦同意繳回獲得之獎金及獎狀。
- 四、本團隊同意配合主辦單位推廣、宣傳需要，無償提供參賽作品相關資料(作品簡介及作品影片)、接受採訪、活動攝影、影片剪輯等作為競賽專輯、宣傳影片於國內外非營利使用，促進資訊創意發想交流。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雲林縣政府教育局

合作單位：新興科技推動計畫辦公室

主辦單位：新興科技遠距教學示範區域推廣中心(國立虎尾農工)。

團隊成員	姓名 (請清楚填寫或繕打)	身分證字號	簽名 (須由本人親筆簽名)
指導老師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日

### 參賽學生證影本黏貼處

學生證影本正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背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正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背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正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背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正面(需清晰可辨視)	學生證影本背面(需清晰可辨視)